

全面推行“证照分离”改革

一、申请条件

所有企业

二、支持措施

对确定的涉企行政审批事项分别按照直接取消审批、审批改备案、实行告知承诺、优化准入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实施。

三、政策解释

“证照”是企业进入市场的两把“钥匙”。所谓“照”，指的是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，而“证”，指的是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。原先要开办一家公司，首先要取得主管部门的经营许可证，才能到工商部门申办营业执照。开展商事登记制度改革，实现了市场准入领域的“先照后证”，也就是只要到工商部门领取一个营业执照，就可以从事一般性的生产经营活动，如果从事需要许可的生产经营活动，再到相关审批部门办理许可手续。